

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仪征筑苑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1081-YZZY-C2024-0006，（项目名称）仪征市 2024 年堤坝白蚁防治项目 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仪征市 2024 年堤坝白蚁防治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合肥瑞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43.3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17.0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合肥瑞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

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